

证券代码：837597

证券简称：瑞谷光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瑞谷光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厉浩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集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407,05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060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9】44010009 号），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6,275.33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581,627.53 元，年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23,642,560.34 元，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28,877,208.14 元。

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连续提供了四年的审计服务，该所在聘任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

为保持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行，公司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厉浩、王敏、厉凤翔、唐志勇、郑亦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核查，以上董事候选人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其他《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提名李小艳、陈云全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核查，以上监事候选人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

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其他《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07,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长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向工商银行长安支行申请最高余额不超过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一年。

本次综合授信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厉浩夫妇，董事厉凤翔夫妇，厉浩胞兄厉雷力夫妇以及公司关联方龙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同时以部分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事项以相关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厉浩先生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673,5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股东厉浩、东莞市瑞享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林丽彬、蔡涵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瑞谷光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瑞谷光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广东瑞谷光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